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名称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湖南乐浦物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周上飞	联系人	杨兴泉		
通讯地址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大里塘路与坪上路交界处东北角				
联系电话	13817666134	传真	-	邮政编码	414400
建设地点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大里塘路与坪上路交界处东北角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G5990 其他仓储业	
占地面积 (平方米)	72728		绿化面积 (平方米)	7300	
总投资 (万元)	12000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120	环保投 资比例	1%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19年1月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 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 年 4 月 1 日, 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 年 3 月 1 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 年 8 月 28 日)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4.8.28 施行)
- (10)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本)(修正)
-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 2017.9.1 施行)
- (1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水环境》(HJ/T 2.3-93)
- (1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
- (1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08)
- (1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11)
- (16)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
- (17) 《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2.9)
- (18) 《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胡名操 主编)
- (19)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

工程内容及规模:**1、项目背景及基本情况**

近年来,我国制造业物流取得了较快发展,现代物流理念、管理技术逐步推广,但是它仍然是我国物流发展的薄弱环节。一方面,制造企业的物流需求分散在各个部门和企业,没有转化为社会化的需求,物流运作成本高、效率低;另一方面,由于社会化需求不足,专业化物流的发展受到制约,适应制造企业需要的物流服务能力不高。制造企业不放心物流企业的供应服务能力,物流企业不了解制造企业的真实需求,出现了有效

需求不足和有效供应能力不够并存的矛盾。我国是个制造业大国，多年来的实践证明，要想从制造大国走向强国，必须重视制造业与物流业的协同发展，也就是说，必须重视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的现代物流发展。

随着经济建设的深入开展，物流市场潜力巨大。因此，湖南乐浦物流有限公司拟扩建物流基地，新建仓库、办公综合楼等，以适应市场发展并满足物流需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本）相关规定，项目属于四十九、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仓储业中 180 仓储（不含油库、气库、煤炭储存）项，因包含机油的运输所以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湖南道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项目》编制工作，项目组在经过现场踏查、资料调研、类比调查、环境现状资料收集等基础上，根据环评导则及其他有关文件，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主要为年运输和仓储价值 18 亿的汽车零部件（不对原件进行任何处理）。汽车零部件主要为以下部分：底盘部分：离合器、手动变速器、万向传动装置、驱动桥、自动变速器、车架、车桥、车轮与轮胎、悬架、转向系、常规制动系、防抱死制动系统及驱动防滑控制系统等。车身部分：灯具、门窗、仪表台、电器、座椅、方向盘等。发动机部分：机体部分（缸盖、缸套、缸体、油底壳、飞轮壳）动力系统（活塞、连杆、曲轴、飞轮）配气系统（空滤、进气管、凸轮轴、气门、挺柱、气门导管）润滑系统（机油滤清器、机油管、机油泵）冷却系统（散热器、节温器、水泵）燃油系统（燃油滤清器、喷油泵、喷油器、高压油轨）点火控制系统（正时齿轮、火花塞、分电器、ECU、各类传感器）等。不包括玻璃、汽油等零部件的运输与仓储。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物流库房、综合楼、大门和门卫室、消防泵房的建设；配置配套运输车辆、物流配送设备和信息服务管理系统；完善道路、水电气综合管网及绿化、环境保护工程。

项目占地 7272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174 平方米，其中，库房一 8968 平方米、库房二 8968 平方米、库房三 5996 平方米、库房四 5996 平方米、库房五 6545 平方米、充电房 744 平方米、辅助房 538 平方米、配电房 136 平方米、水泵房 185 平方米、南门

卫 50 平方米、北门卫 48 平方米。

该项目综合经济技术指标见下表 1-1。

表1-1 项目综合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1	总用地面积	m ²	72728	
2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36174	
3	总建筑面积	m ²	36927	
	（地上）	m ²	36927	
	（地下）	m ²	0	
4	建筑密度	%	49.7%	
5	容积率		0.98	库房层高 9 米按二层计算
	计容面积	m ²	71132	
	不计容面积	m ²	0	
其中	计容面积（地上）	m ²	71132	
	计容面积（地下）	m ²	0	
	不计容面积（地上）	m ²	0	
	不计容面积（地下）	m ²	0	
6	绿地面积	m ²	7300	
7	绿地率	%	10	
8	集中绿地面积	m ²	1450	
9	集中绿地率	%	2	
10	停车、场地、道路	m ²	29300	
11	非机动车棚	m ²	150	
12	非机动车位	辆	100	
13	地面机动车位（总）	辆	76	
	小型车	辆	66	
	大型车	辆	10	

本项目建筑物一览表见下表 1-2

表 1-2 项目建筑物一览表

名称	建筑占地m ²	建筑面积m ²	备注
库房一	8968	8968	1F（钢结构）
库房二	8968	8968	1F（钢结构）
库房三	5996	5996	1F（钢结构）
库房四	5996	5996	1F（钢结构）
库房五	4690	5103	1F（钢结构）
充电房	744	744	1F（钢结构）
辅助房	269	609	2F（钢结构）

配电房	136	136	1F (钢结构)
水泵房	185	185	1F (钢结构)
南门卫	137	137	1F (钢结构)
北门卫	85	85	1F (钢结构)
合计	36174	36927	/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见下表 1-3

表 1-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林德电瓶叉车	E20P-3	29	台

3、项目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拟选址于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大里塘路与坪上路交界处东北角。

本项目有五间库房、充电房、配电房、水泵房、辅助房、两个门卫室。项目西侧由北至南依次为，北门卫、库房一、库房二、库房三、库房四；项目东侧由北至南依次为充电房、配电房、水泵房、辅助房、库房五、南门卫。（详见附图二）

4、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给水系统：供水方式采用市政自来水直接供给。从工程南面的市政给水管网上引入（现状市政环状给水管网管径均为 DN200-400mm），其给水引入管管径均为 DN250mm，引入管处供水压力 0.40Mpa。给水采用生产，生活，消防（消火栓管网）分供制，给水主管呈支状敷设，管径为 DN100-200mm。

用水量：根据《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14）》，生活用水按平均 45L/人·d，绿化用水按 2L/m²·d，未预见用水量为总用水量的 15%，日变化系数 K=1.5。

表 1-4 用水量估算表

序号	用水	单位用量	人数或面积	用水量 (m ³ /d)
1	员工生活	45L/人·d	60 人	2.7
2	绿化	2L/m ² ·d	7300m ²	14.6
3	冲洗道路、场地	1.2L/m ² ·d	29300m ²	35.16
4	未预见	(1+2+3)*15%		7.869
合计				60.329

排水：排水采用污水、雨水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水经雨水口收集后排至市政雨水管网。雨水经雨水口收集后进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员工生活污水 2.16t/d，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2015）中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污水由南向北汇入污水管网进入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16）中一级标准 A 类后排入白沙河。生活污水排水系数 0.8：

表 1-5 排水估算表

单位：m³/d

序号	排水	排水量	废水种类	处理方法
1	员工生活	2.7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
2	冲洗道路、场地	35.16	洁净下水	排入雨水管网

（2）供电系统

工作电源采用 1 路城市公众电力网 10kV 专线，引自工程附近市政开闭所。10kV 电源进户线可委托当地供电单位实施，原则上经市政电缆沟引至场区附近，再接入场区本工程 10kV 高压配电室。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设置备用的 100kv 柴油发电机 1 台。

（3）供气工程

新建场区入口两侧配套用房的天然气管道及系统。场区入口两侧配套用房需要使用天然气。天然气由市政中压干管（压力为 0.2-0.4MPa）供应，接入管径为 D45x4，在各用户外设调压计量装置后接入用气点。

（4）生活垃圾处置工程

项目设置了垃圾桶在库房周边，便于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处理，满足《城市垃圾转运站设计规范》的相关要求，并且周围有绿化带隔离，在使小区生活垃圾得到及时集中处理的同时，最大地减轻了恶臭污染对员工生活的影响。

（5）消防系统

本项目设集中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库房局部丙类区域设红外光束感烟探测器、声光讯响器、手动报警按钮等。消防控制室设在门卫，消防用电设备由变电所及发电机分别提供电源，报警系统另配 UPS 电源。

6、机油的仓储与物流

机油密度约为 $0.91 \times 10^3 \text{kg/m}^3$ ，具有轻微毒性、刺激性，闪点按品牌与类型的不同约在 230℃—300℃之间，是不易燃类液体。本项目机油规格为 4L 壶装，每日约运输

500 壶机油，且运输包装中含有两层防漏设施，本项目不对原包装进行处理。本项目机油存储于库房五中，建设方地面拟做好防渗透措施，并定期安排人员巡查防治机油泄露事故的出现。

7、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前期工作正在进行，预计 2018 年 4 月底可完成项目实施前全部准备工作，计划于 2018 年 5 月开始开工建设至 2018 年 11 月底完成建设，建设工期共为 6 个月。

8、项目施工场地及施工营地布置

拟建项目施工期为 6 个月，施工人员投入量约 80 人。施工场地设置临时公厕，建化粪池，经处理后的生活污水进入旭东路污水管网。施工场地不设食堂，采用外买等方式解决施工人员用餐问题。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建设场地位于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大里塘路与坪上路交界处东北角，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目前已完成三通一平。无原有污染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汨罗市处湖南省东北部，紧靠南洞庭湖东畔、汨罗江下游，位于东经 $112^{\circ} 51' \sim 113^{\circ} 27'$ ，北纬 $28^{\circ} 28' \sim 29^{\circ} 27'$ 。市境东部和东南部与长沙县毗连，南与望城县接壤，西邻湘阴和沅江，北接岳阳，东北与平江交界。因境内有汨水、罗水会合，其下游名汨罗江，因以名市。是“中国龙舟名城”。总面积 1562 km^2 ，总人口 72 万。京广铁路，武广高铁，京珠高速，107 国道纵贯市境，交通十分便利。

汨罗市弼时镇，地处湘中北，位于汨罗市东南部，南临弼时故居，东靠开慧烈士家乡，107 国道南北直穿全境 9.6 公里。财政总收入首破 2000 万元大关，实现财政总收入 2108 万元，同比增长 20.7%；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2910 元，同比增长 17%，财政税收工作考核蝉联全市第一，并再次被评为“幸福汨罗”建设红旗单位。多年来，该镇已形成了家具制造、铝型材、机械加工、打包带、建筑建材、塑料压延、纸制品、烟花炮竹、植物油等农副产品加工八大支柱产业，年产值达 9.98 亿多元，从业人口达 8000 多人，特别是湖南省天子家具厂系省内规模最大、设备最先进的家具制造龙头企业，且“天子山”品牌获省“著名商标”，已数次获国家、省、部级金奖，铜盆铝材厂系省内最大的 LD31 铝合金天花龙骨科生产厂家，这些企业已成为该镇财政建设和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的中坚力量，使该镇成为岳阳市乡镇企业“十强乡镇”。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大里塘路与坪上路交界处东北角，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

（二）地形、地质

汨罗市属幕阜山脉与洞庭湖之间的过渡地带，西临南洞庭湖。地势由东南向西北倾斜。园区所在地地貌以丘岗平原为主，其中 107 国道沿线和沿江大道沿线为地形较平整的平原地带，其余部分分布大量小型丘陵。自然地形地势起伏不大，地坪坡度 15% 以下，园区地面标高在 33.3~91.2m 之间，汨罗江最高水位(黄海海平面)36.13m，工业园场地最低标高 37m 以上，场地不受洪水影响。

汨罗市位于扬子准地台雪峰地轴中段，东部为临湘穹的瓮江—幕阜山隆起，西部为洞庭下沉的过渡性地带。由于长期的雨水淋溶、侵蚀，地壳抬升与沉降作用的继续，使得山地切割加强，冲沟发育，水系密布，江湖沉积物深，在洞庭湖及汨罗江沿岸一带形

成土质肥沃，土层深厚的河湖平原。

汨罗市境内地层简单，由老到新依次为元古界冷家溪、中生界白垩系和新生界下第三系中村组、第四系。第四系更新统白水江组分布于新市镇一带，厚度为 6.9-10m，底部为黄褐色砾石层，中部为黄褐色砂砾层，上部为黄褐色含锰质结核砂质粘土。

弼时镇东西两侧分别为影珠山和明月山，中部多为低矮丘岗，地势较为平坦。产业园范围内整体地势东高西低，由山丘向丘陵平原递降，海拔标高为 56—88 米，一般相对高差为 10—15 米；地貌类型简单；境内低山成土母质，以板岩为主，土壤肥沃；水文地质条件总体为简单，地质环境属简单类型。

本项目用地地块尚未进行地质勘察，属丘陵地区，用地范围地形起伏较小。根据临近相关地勘察数据显示：土质主要为黄土，地质承载力较好，适合本项目建设。

（三）气候、气象

汨罗市处于中亚热带向北亚热带过渡地区，属大陆性湿润季风气候。气候温暖，四季分明，热量充足，雨量集中，春温多变，夏秋多旱、严寒期短，暑热期长。具体参数如下：

年均气温 16.9℃，极端最高气温 39.7℃,极端最低气温-13.4℃。

年均降水量 1345.4mm,相对集中在 4-8 月，占全年总降水量 61.5%。日最多降雨量 159.9mm，最长连续降雨日数为 18 天，连续 10 天降雨量最多为 432.2mm。

年均降雪日数为 10.5 天，积雪厚度最大为 10cm。

风向，全年盛行风向为北风，以北风和西北风为最多，各占累计年风向的 12%。其次是偏南风（6.7 月）。静风多出现在夜间，占累计年风向的 15%。

风速，年均风速为 2.4m/s，历年最大风速 12m/s 以上多出现在偏北风。平时风速白天大于夜间，特别是 5-7 月的偏南风,白天常有 4-5 级，夜间只有 1 级左右。

年平均地面温度 19.3℃,年平均霜日数 24.8 天，年均湿度为 81%，年均蒸发量为 1345.4mm。

（四）水文

汨罗境内河流多且水量丰富。有大小河流（含溪流）115 条，总长 654.9km。流域面积在 6.5km² 以上的河流 44 条，其中 100km² 以上的河流 10 条。湘江水系有白水江、白沙河、沙河、九雁水；洞庭湖水系有汨罗江及支流汨江、罗水；还有湄水注入汨江，洪源洞水、蓝家洞水注入罗水。常年平均降水总量为 21.31 亿 m³，可利用的达 28.43 亿

m^3 。地下水储量 24.21 亿 m^3 ，其中可开采量 2.36 亿 m^3 。与拟建项目相关的河流为汨罗江和汨罗江右支罗江。

汨罗江因主河道汨水与支流罗江相汇而得名。汨水源于江西省修水县黄龙山梨树塌，流经修水县、平江县、汨罗市，于汨罗市大洲湾与罗水汇合。流域面积 5543 km^2 ，河长 253.2 km ，其中汨罗市境内长 61.5 km ，流域面积 965 km^2 。干流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43.04 亿 m^3 ，汛期 5~8 月，径流量占全年总量 0.1296%，保证率 95%的枯水年径流量为 5.33 亿 m^3 ，多年平均流量 99.4 m^3/s ，多年最大月平均流量 231 m^3/s （5 月），最小月平均流量 26.2 m^3/s （1 月、12 月）。

本项目污水经处理后排入白沙河。弼时镇境内有白沙河贯穿全境，在松雅湖下游注入捞刀河，为湘江水系，集雨面积 320 km^2 ，年径流量 2.23 亿 m^3 。平均流量为 7.29 m^3/s ，根据实测的资料和历史资料，白沙河枯水期流量为 5.03 m^3/s ，丰水期流量为 9.24 m^3/s 。

（五）植被和生物

按《湖南地理志》植被划分方案，汨罗属中亚热带北部常绿阔叶林亚地带的湘东山地丘陵栎类林、台湾松林、毛竹林植被区和湘北滨湖平源栎类林、农田及防护林、堤垸沼泽湖泊植被区。

汨罗市内野生植物种类繁多，蕨类植物共 15 科 25 种，裸植物共 7 科 13 种，被子植物有 94 科 383 种。

项目区域内未发现珍稀需要保护的野生植物品种。

汨罗属中亚热带地区，野生动物多为亚热带林灌动物类群，全市已查明的野生动物有昆虫 65 科，168 种；鸟类 28 科，50 种；哺乳类 16 科，29 种。主要有两栖类的蟾蜍、青蛙、泽蛙、虎斑蛙、泥蛙、古巴牛蛙等，爬行类主要有乌龟、鳖、壁虎、蜥蜴和各种蛇类，鸟类常见的有灰胸竹鸡、雉、雀鹰、白鹭、喜鹊、八哥、杜鹃、白头翁、斑鸠等，哺乳类有野兔、田鼠、蝙蝠等。区内现存的野生动物资源受人类活动的长期影响，已大为减少。

据现场专访调查，项目周围现存的动物主要是一些鸟类及其它小型动物如蛇、鼠、蛙等。未在厂区附近范围内发现珍稀保护动物及地方特有动物踪迹。

（六）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简介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汨罗产业园位于汨罗南端，毗邻长沙，由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汨罗市合作共建，是全省首个正式实施、跨市州合作的飞地工业园，湖南省重点工程

建设项目。

一、园区发展目标

园主要承接长沙经开区主导产业的配套产业，延伸汨罗循环经济产业链，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电子信息、新型材料以及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争取引进行业龙头企业，实现高度集聚，整合产业内部纵向产业链，加强产业之间横向联合，实现园区产业规模化和集群化发展。通过 15 年左右的建设，使产业园建设成为基础设施完善、配套功能齐全、产业经济繁荣、生态环境优美的宜工宜商宜居绿色园区。

二、园区建设

汨罗产业园是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的重要组成部分，以片区开发为主要形式，在弼时镇规划 19 平方公里（工业区 15 平方公里、镇区 4 平方公里），按照功能布局，形成“一核一心，两廊四区”的规划格局。近期将按照“基础设施先行，分期实施，突出重点”的原则，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产业园发展，提升综合服务功能。

外围交通建设。新建产业园互通京珠高速广福出口连接线，全长 4 公里，总投资 0.9 亿元。新建桃花路，全长 6.6 公里，宽 46 米，取代园区段 107 国道，总投资 2.1 亿元。

园区道路建设。园区内道路以交通性道路为主，综合性道路为辅，整体采取方格网形式布置，局部随地形自由环形布置，形成三横二纵的路网骨架，道路等级以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级划分。近期建设大里塘路、唐家桥路等主干道，汉山路、王家园路、莲花路、白沙河路等次干道，以及一期 3 平方公里启动区道路 9 条，总投资 4.2 亿元。

供水厂建设。新建自来水厂，近期供水规模 3.5 万 T/d，远期供水规模 7 万 T/d，总投资 1.5 亿元。

污水厂建设。新建综合污水处理厂，近期处理规模 2.5 万 T/d，远期处理规模 5 万 T/d，采用氧化沟加深度处理模式，污水厂排出的水全部作为中水回用，总投资 1.8 亿元。

变电站建设。园区规划两座 110KV 电站，近期建设汉山路变电站，总投资 0.7 亿元。

工业地产开发。开发工业地产 30 万平方米，其中配套面积 2.1 万平方米，总投资 6.4 亿元。

安置区建设。安置区工程与弼时镇城镇建设一体规划、一体建设，近期建设一期 3

平方公里配套安置区工程，占地 410 亩，形成产城相融格局，总投资 1.2 亿元。

其他公共设施建设。新建商业设施、汽车站、停车场、门户广场、员工住宿等公共设施，满足生活休闲需要。

三、园区发展特色

一是创新园区发展模式。打破行政壁垒，产业园采取公司化运作模式经营开发，园区不再设立管委会等相应行政机构。合资成立汨罗市普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园区规划设计、项目招商引资、公司投融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土地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工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建设、咨询服务、实业投资等。

二是创新园区开发机制。一次规划、分期发展。从总体上对产业园的开发进行一次统筹规划，坚持“一规到底”，其后续的开发建设严格按照规划进行。在一次规划的基础上，根据规划和实际情况对园区进行滚动开发。2015 年—2016 年利用“135”工程建设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孵化中心，形成服务一体化，为企业提供一门式办公、一站式服务。加快水、电、路基础设施建设，为企业构建良好的发展环境。产业分区，协调发展。制定产业规划，严格企业布局，形成产业高度集聚。产城相融，同步发展。建设产业园的同时加快弼时镇城镇化建设，形成产城一体化格局。

三是创新园区投融资机制。组建土地储备中心，实行土地一级开发，盘活土地资源，激活融资造血功能；对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进行策划、包装，推行 PPP 合作模式，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园区建设；拓展融资渠道，做大融资平台，高效对接银信部门，开展银行信贷、证券、股权、债券、基金、项目等多途径融资；探索利用民间资本，发行私募、信托产品，吸纳当地征拆户的闲散资金参与园区开发建设，实现征拆资金效益最大化。

四是创新园区招商机制。发挥长沙经开区的资源优势和品牌招商，执行长沙经开区与汨罗市两地优惠政策，积极开展上门招商、以商招商、主题招商活动，最大限度吸引客商投资。执行企业准入制，注重品牌，突出环保，对高污染、高能耗、不符合国家产业导向业、税收回报低、有圈地嫌疑、影响产城融合的企业不得引入；注重项目产出效益，坚持“招大引强”战略，提高招商选商标准；通过招商选商措施，确保建设两型、环保园区。突破政策瓶颈，建立灵活的招商机制，采取土地租赁、厂房租赁的模式招商，减少企业前期投入；建好服务平台，开辟绿色通道，减化办事流程，改善软环境，提高园区招商竞争力。

2017 年，园区将抓住省重点项目的发展契机，发挥长沙经开区、汨罗市两地资源

优势，以发展模式创新为核心任务，以可复制可推广为预期，加快发展新兴产业、特色产业，力争将产业园建设成为湖南省创新发展、两型生态的飞地经济示范园区，打造飞地产业园区的成功典范，产城一体的两型园区新标杆。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环评根据湖南精科监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11-17 日对《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项目》的大气数据检测结果和引用《弼时镇铜盆至青山铺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28 日对本项目东北侧的 1600m 的大气监测数据进行评价。

监测项目：SO₂、NO₂、PM₁₀

监测时间：2018 年 04 月 11 日至 2018 年 04 月 17 日

监测布点：项目南侧居民点（距本项目 360m），项目东北侧居民点（距本项目 1600m）。

采样和分析方法：采样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部分执行，分析方法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2 中的规定执行。

监测结果统计：具体监测项目的大气污染物监测统计数据见表 3-1。

表3-1 本项目拟建地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μg/m³）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评价项目			
项目南侧居民点（距本项目330m）	最大值	21	36	71
	最小值	13	28	62
	平均值	17	32	66.5
	超标个数	0	0	0
项目东北侧（距本项目1600m）	最大值	28	66	91
	最小值	12	11	70
	平均值	16	29	79
	超标个数	0	0	0
标准值		150	80	150

由表 3-1 可知，监测期间，监测点位的各项监测因子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白沙河。白沙河位于项目地西部，根据《湖南省主要水系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该段水体属渔业用水，执行地表水Ⅲ类标准。

(1) 监测点位:

共设 2 个监测断面位于:汨罗市弼时镇汨罗产业园白沙河路和丛木塘路交叉口白沙河，湖南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上游 500m。下游 680m

(2) 监测因子:

pH、COD_{Cr}、BOD₅、NH₃-N、SS、TP、石油类;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2018 年 04 月 11 日至 04 月 13 日进行一期监测和补测 2018 年 05 月 09 日至 11 日补测的石油类因子，天数为 3 天，1 次/天。

(4) 监测分析方法

按国家环保部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

(5) 监测结果统计与评价

水质常规监测结果见统计与评价下表 3-2。

表 3-2 白沙河断面监测数据统计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断面	监测因子	pH	COD _c	BOD ₅	NH ₃ -N	SS	TP	石油类
	评价项目							
污水处理厂排 污口上游 500m	最大浓度值	6.82	16.5	2.9	0.441	21	0.1	≤0.01
	最小浓度值	6.76	15.3	2.5	0.399	16	0.07	≤0.01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污水处理厂排 污口下游 680m	最大浓度值	6.84	19.1	3.7	0.899	29	0.16	0.01
	最小浓度值	6.75	17.8	3.4	0.816	25	0.12	0.01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评价标准(Ⅲ类)		6~9	≤20	≤4	≤1.0	≤30	≤0.2	≤0.05

监测结果表明，白沙河水质各项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湖南精科监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12 日对项目拟建地环境噪声现场监测结果，拟建地东、南、西、北边界昼间噪声为 49.5~55.6dB(A)、夜间噪声为 38.7~43.1dB(A)，项目边界各侧噪声监测指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要求。

表 3-3 项目区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编号	监测地点	监测日期	数据分析与统计		评价标准
			昼间	夜间	
1	北边界	2018.4.11	54.6	42.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级标准
		2018.4.12	53.7	43.1	
2	南边界	2018.4.11	55.9	41.3	
		2018.4.12	54.8	42.6	
3	西边界	2018.4.11	50.3	38.7	
		2018.4.12	49.5	38.9	
4	东边界	2018.4.11	54.5	41.9	
		2018.4.12	55.6	42.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保护目标		性质/规模	方位	与项目的距离	保护级别
要素	名称				
环境 空气	福华山居民点	约4户	W	250~28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 准
	赵家冲居民点	约21户	WS	370~490m	
	山枣湾场居民点	约 24 户	S	209m~300m	
	谢家屋场居民点	约 6 户	S	450m-500m	
	大里塘居民	约 150 户	E	300~500m	
声环境	建设地声环境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3 级标 准
水环境	白沙河	小河	W	3.1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II类标 准
社会环境	任弼时故里	爱国主义基地	N	4.1km	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100 米处。（本项目不位于其中）

生态环境：周边植被，野生动物。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图：



图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示意图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 量 标 准	<p>《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p> <p>《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p> <p>《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p>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p> <p>《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p> <p>《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建议总量控制指标：</p> <p><u>此处不建议设置总量控制指标，只作为参考。COD:0.1944t/a,氨氮:0.019t/a。</u></p>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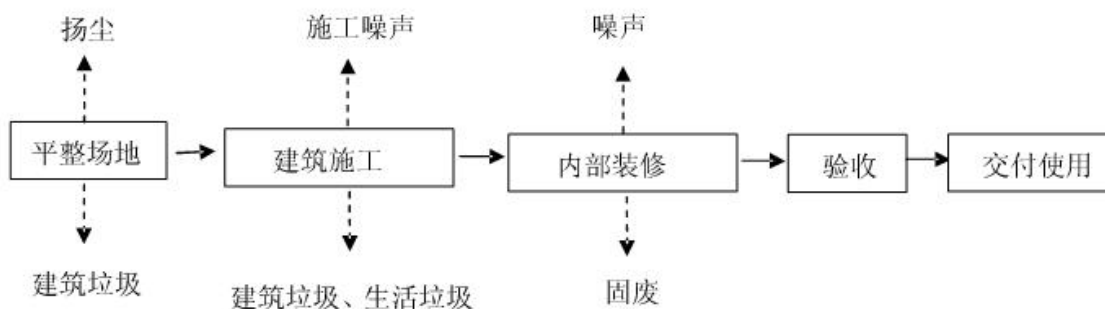


图 5-1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2、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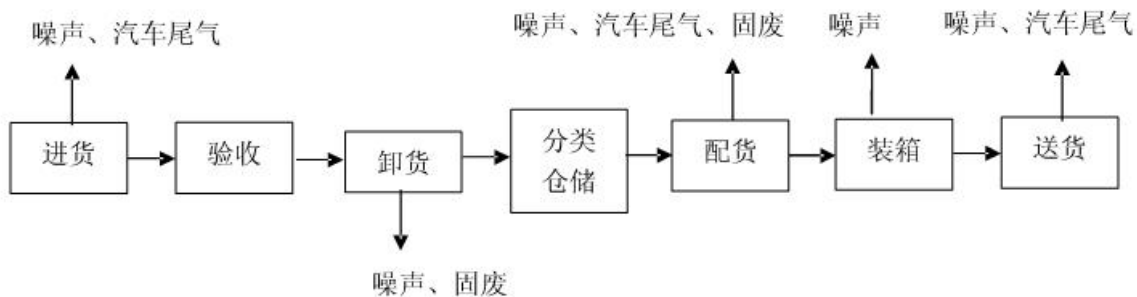


图 5-2 营运期工艺流程图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拟建项目施工期约6个月，施工人员投入量每天约为80人。本项目在建设阶段由于建设施工和装修，不可避免地将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建设期主要污染因子有：噪声、扬尘、固体废弃物、废气等。

1、施工废水

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建筑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1) 生活污水

施工场地设置临时公厕，不设食堂，采用外买等方式解决施工人员用餐问题；工地生活污水主要是粪便污水、浴室污水，建化粪池，经处理后的生活污水进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按在此期间日均施工人员为80人计，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附条文说明，详细版）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按平均每天80L/人计，则日生活用水量为 $6.4\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则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5.12\text{m}^3/\text{d}$ ，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_{Cr} 、 BOD_5 和SS等。

(2) 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采用《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08）》表28，公共事业及公共建筑用水定额表中“房屋工程建设中的框架建筑房屋”的用水定额 $1600\text{L}/\text{m}^2$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36927m^2 ，则整个工程用水量约为 59083.2m^3 。施工用水大部分消耗掉，约5%的施工用水用于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的清洗，施工废水产生量约为 2954.16m^3 ，施工期为6个月，则施工废水产生量为 $16.4\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和SS，其浓度分别为 $6\text{mg}/\text{L}$ 和 $400\text{mg}/\text{L}$ 。则此类废水中主要污染物的产生量为：石油类为 $98.4\text{g}/\text{d}$ ，SS为 $6560\text{g}/\text{d}$ 。

2、施工粉尘

粉尘是指土石方挖填、施工过程和建筑材料运输过程中所产生的大量含泥、沙尘埃。废气包括装修时产生的油漆废气和建筑材料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建设阶段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基础施工、建筑垃圾搬运、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动力道路扬尘。混凝土浇筑期间，大量混凝土搅拌车频繁驶入现场，在物料转接口处，每辆车都有不同程度产生物料散落在地面现象。经车辆碾压，

在工地周边形成大面积水泥路面或扬尘，破坏了地面道路、绿化地、人行道，景观影响较大。

(1) 扬尘

对整个施工期而言，施工产生的扬尘主要集中在土石方、基础施工和土建施工阶段，按起尘的原因可分为风力起尘和动力起尘。其中风力起尘主要是由于露天堆放的建材（如黄沙、水泥等）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浮尘由于天气干燥及大风，产生风力扬尘；动力起尘，主要是在建材的装卸、搅拌的过程中，由于外力而产生的尘粒再悬浮而造成，其中施工及装卸车辆造成的扬尘最为严重，施工扬尘产生浓度一般约为5~10mg/m³。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量可按堆放场起尘的经验公式计算：

$$Q=2.1(V_{50}-V_0)^3e^{-1.023W}$$

式中：

Q—起尘量，kg/t.a；

V₅₀—距地面50 m 处风速，m/s；

V₀—起尘风速，m/s；

W—尘粒的含水率，%

V₀ 与粒径和含水率有关，因此，减少露天堆放和保证一定的含水率及减少裸露地面是减少风力起尘的有效手段。尘粒在空气中的传播扩散情况与风速等气象条件有关，也与尘粒本身的沉降速度有关。不同的尘粒的沉降速度见表5-1。

据有关文献，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占总扬尘的 60%以上，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

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表5-2中为一辆10吨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1km 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的扬尘量。由此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扬尘量越大。

表 5-1 不同粒径的尘粒沉降速度

粒径 (u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 (m/s)	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47
粒径 (u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00
沉降速度 (m/s)	0.158	0.170	0.18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 (um)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 (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0	4.222	4.624

表5-2 在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的汽车扬尘

车速 (km/h)	P (kg/m ²)					
	0.1	0.2	0.3	0.4	0.5	1
5 (km/hr)	0.051	0.086	0.116	0.144	0.171	0.287
10 (km/hr)	0.102	0.171	0.232	0.289	0.341	0.574
15 (km/hr)	0.153	0.257	0.349	0.433	0.512	0.861
20 (km/hr)	0.255	0.429	0.582	0.722	0.853	1.435

(2) 油漆废气

油漆废气主要来自装修过程，由于不同建设单位的习惯、审美观、财力等因素的不同，装修时的油漆耗量和油漆品牌也不相同，油漆废气的排放属无组织排放。因此，该部分废气的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也较难预测，本报告仅对油漆废气作一般性估算。

根据市场调查，每100m²的厂房装修时需耗油漆1组左右，每组油漆约10kg。在油漆过程中约有10%的油漆挥发形成废气。油漆废气的主要污染因子为二甲苯和甲苯(约20%)，此外还有极少量的汽油、丁醇、丙酮等。本项目计容建筑面积为71132m²，则共需消耗油漆7.11t，向周围大气环境排放甲苯和二甲苯约0.14t。

3、施工噪声

本项目建筑施工分为3个阶段，即基础阶段、结构阶段和装修阶段等。每一阶段所采用的施工机械不同，对外界环境造成的噪声污染水平也不同。施工过程中噪声较大的施工单元主要为基础工程、基础部分的挖土作业等，常见的施工机械包括破碎机、装载机等，其噪声源强参见表 5-3。

表 5-3 建筑施工机械的噪声级

分类	机械名称		声级		声功率级/ dB(A)
			距离/m	dB(A)	
分类	钻机	大口径工程钻机	15	62.2	96.8
	起重机	NK-20B 液压起重机	8	76.0	102.0
		汽车起重机	15	73.0	103.0
	平地机	PY160	3	87.5	——
	空压机	ZW-9/7 型空压机	15	92	127.0
		移动式空压机	3	92	109.5
	风镐	风镐 (1)	1	102.5	110.5
发电机	20 马力柴油发电机	1	99	——	
结构阶段	汽车起重机	16 吨汽车起重机	15	71.5	103
	塔式起重机	塔式起重机	15	75.0	——
		塔式起重机 (3-8 吨)	2	73.0	——
	水泥泵车	混凝土搅拌泵车	8	83.0	109
		混凝土搅拌车	4	90.6	110.0
	搅拌机	TW375 浆式搅拌机	2	71.8	85.8
		涡流式搅拌机	2	72.0	86.0
振捣棒	混凝土振捣棒	15	78	112.0	
装修阶段	电锯	电锯	1	103	111.0
	发电机	柴油发电机	2	95	——
	砂轮锯	砂轮锯	3	86.5	104
	切割机	切割机	1	88	96
	磨石机	磨石机	1	82.5	90.5
电锯		木工电锯	1	103.0	110.0
电刨	木工压刨	2	90	——	
	木工平刨	2	85	——	

注：资料引自“马大猷《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2.9）”

4、施工固体废物

(1) 土石方

根据项目设计工程方案和建设方提供的资料，项目地已完成三通一平工程，故本项目土石方工程量很小，无需进行大范围的土地平整工程，无土石方填方运入或弃方外运，仅需内部小范围调平本项目基本能达到土石方平衡。

(2) 建筑垃圾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按每100m² 建筑面积1t计，总建筑面积为36927m²则产生建筑垃圾约369.27t。施工过程中对废弃的碎砖、石、砼及残渣等建筑垃圾无法进行回填的外运至指定地点。

建设期产生的固体废物还包括建筑施工、装修的废料和包装废物等，其中的废弃油漆桶、天那水包装物、废涂料等属于危险废物。装修过程中由于不同建设单位的习

惯、审美观、财力等因素的不同，装修时的油漆耗量不同，仅作一般分析。

(3) 生活垃圾

此外，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若按每人每日0.5kg计，施工人员80人，施工期为6个月，则共产生生活垃圾0.24t，统一运往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处理。

二、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1、营运期废水

营运期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员工用水、绿化用水、道路、场地洒水等。项目排水仅员工生活污水排放，污水排放系数取自《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14）和《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附条文说明，详细版）的相关规定。

(1) 员工用水及排水

根据《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14）相关标准，本项目无食堂，无住宿则员工生活用水 45L/人·d，本项目员工按 60 人计，使用时间按 300 天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810m³/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0.8 计，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48m³/a。本项目的生活污水污染物平均浓度分别约为 COD_{cr}: 450mg/L、BOD₅: 200mg/L、SS: 150mg/L、NH₃-N: 30 mg/L，则污染物的产生量分别为 COD_{cr}: 0.2916t/a、BOD₅: 0.1296t/a、SS: 0.0972t/a、NH₃-N: 0.019t/a。

(2) 绿化用水

项目绿化面积约 7300m²，参考《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388-2014）市内园林绿化用水定额，绿化用水按 2L/ m²·d 计算，则用水量为 14.6m³/d，无排放。

(3) 道路、场地浇洒用水

项目道路、场地的浇洒面积约为 29300m²，依据《建筑设计给水排水设计规范（2009 年版）》（GB50010—2003），冲洗道路、场地用水标准采用 36L/m²·月（折合 1.2L/m²·d），则用水为 35.16m³/d，项目道路的浇洒水自然蒸发，没有排放。

2、营运期废气

(1) 垃圾收集点、站恶臭

生活垃圾中含有各类易发酵的有机物，尤其是在气温较高时，如果管理不当，生活垃圾在堆存、运输过程中会散发出较难闻的恶臭气体，这些恶臭物质主要包括氨、硫化氢、硫醇类、酮内、胺类、吡啶类和醛类。此类恶臭气体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方式

呈无组织排放。

(2) 汽车尾气

本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来自车辆进出停车时排放的废气，项目共设项目共设小车停车位 66 个，货车停车位 10 个，分布在项目厂房附近。地面停车位较分散，启动时间较短，因此废气产生量小，不进行定量计算。

3、营运期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装卸设备和货物装卸过程中碰撞产生的装卸噪声。类比其他物流项目，场区内汽车进出行驶时平均噪声强度为 72-76dB(A) 之间，鸣喇叭时最大噪声可达 100dB(A) 以上；停车场中平均声级在 68-72dB(A) 左右；装卸噪声平均声级为 65-70dB(A)。项目噪声源的统计见下表 5-5：

表 5-5 项目噪声源统计表

名称	所在位置	噪声级 dB(A)	数量 (台/套)
运输车辆	进出口	72-76	10
车辆	停车场	68-72	/
装卸噪声	库房内	65-70	/

4、营运期固废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本项目有员工 60 人，垃圾排污参数按 0.5kg/人·d 计算，年工作时间按 300 天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9t/a，建设项目产生垃圾每日清运，集中收集后送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处理。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施工期	大气污染	施工扬尘	粉尘	195.7kg/d、5~10mg/m ³	< 1.0mg/m ³
		装修油漆	甲苯、二甲苯	0.14t	甲苯 < 2.4mg/m ³ , 二甲苯 < 1.2mg/m ³
	水污染物	施工废水	SS、石油类	98.4g/d 6560g/d	收集沉淀后尽可能回用于洒水抑尘
		生活废水	废水量	5.12m ³ /d	5.12m ³ /d
			COD _{cr}	450mg/L 2.304kg/d	300mg/L 1.536kg/d
			BOD ₅	200mg/L 1.024kg/d	150mg/L 0.768kg/d
	SS		150mg/L 0.768kg/d	100mg/L 0.512kg/d	
	固体废物	建筑固废	建筑垃圾	369.27t	运至市政指定位置堆放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0.24t	环卫部门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
	噪声	施工期噪声：基础阶段 101-110dB(A)、结构阶段 90-105dB(A)、装修阶段 90~95dB(A)。			
营运期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废水量	648m ³ /a	648m ³ /a
			COD _{cr}	450mg/L 0.2916.t/a	300mg/L 0.1944t/a
			BOD ₅	200mg/L 0.1296t/a	150mg/L 0.0972t/a
			SS	150mg/L 0.0972t/a	100mg/L 0.0648t/a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9t/a	环卫部门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处理
噪声	场区内汽车进出行驶时平均噪声强度为 72-76dB(A)之间，鸣喇叭时最大噪声可达 100dB(A) 以上；停车场中平均声级在 68-72dB(A) 左右；装卸噪声平均声级为 65-70dB(A)。经环保措施治理，并通过禁止汽车鸣笛，大声喧哗，设置警示标语等措施，项目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p>本项目建设场地有土方开挖，施工过程因原有植被的破坏而土壤裸露，在降雨时可能造成水土流失。</p> <p>建议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进行护坡。加强疏水导流，防止暴雨冲刷造成水土流失。施工场地局部应及时进行硬化处理，临时堆土场需修建围挡护坡，避免施工期因水土流失造成下水道堵塞和区域水环境污染。加强疏水导流，防止暴雨冲刷造成水土流失。应</p>					

尽可能抓紧施工，缩短工期，以减轻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基建完工后，及时硬化路面和恢复项目地绿化。施工期结束后随着绿化率提高和场地硬化，生态影响也相应地随之消失。

同时，还应按城镇整体规划建设要求，进一步作好建设用地周边的绿化、美化工作，以尽快恢复建设用地区域的生态和自然景观，并尽可能补偿人文景观，使之与周围自然、人文环境融为一体。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生活污水中污染物浓度为：COD_{cr} 450mg/L，BOD₅ 200mg/L，SS 150mg/L，NH₃-N 30mg/L。施工废水主要为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的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和 SS，其浓度分别为 6mg/L 和 400mg/L。

施工营地建有临时公厕，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

由于施工期的生活废水一般是无组织分散排放的，很难做到集中排放，因此在施工期现场的管理上应采取一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将施工期生活废水进行集中收集，进行有组织排放，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现有的城市污水管网，对区域水环境影响甚微。

冲洗废水的排放特点是间歇式排放，废水量不稳定。但是，如果施工中节水措施不落实，用水无节制，自来水将会在施工现场随意流淌，而导致该部分废水排放量增大，势必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为减少项目施工污水对项目所在地水环境的影响，该项目在施工阶段应对其产生污水加以妥善处理，以减轻项目施工对水环境的影响。主要处理措施如下：

①施工驻地的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集中处理，不直接排入水体。制定有效的节水措施，降低生活及施工用水量，减少污水排放量及污水处理量。

②施工污水经初步隔油、沉淀处理，沉淀时间不少于 2 小时，尽可能循环用或作为场地抑尘洒水用水。

③加强施工期废水管理，作好施工期废水的收集、处理、引流措施，严禁项目废水排入项目地其他水体。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废水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对大气的污染主要表现在建筑材料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施工粉尘和装修阶段产生的油漆废气。项目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主要考虑物料运输过程中车辆在裸露地表上行驶时带起的扬尘对沿线区域环境的影响。

建设期间的大气污染因子建筑粉尘比重较大，沉降较快，影响范围一般较小，仅

局限建设项目的周边地区。但本项目施工场地周边有居民点，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敏感点将产生一定不良影响。因此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减少施工扬尘，对减轻施工扬尘对周边居民，本环评建议扬尘控制与治理措施如下：

(1) 加强施工管理，必须注意文明施工，定时对施工场地特别是粉尘产生较多的区域洒水，尽量减少泥土带出现场，可减轻粉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2) 施工工地内，水泥、灰土、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放，应在其周围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封闭性硬质围栏围挡，施工场地的水泥堆垛必须加盖篷布；施工现场的围挡必须从四周连续设置并采用硬质材料进行封闭围挡；项目建筑物立面必须采用 2000 目/100cm² 的密目式安全立网（以下简称密目网）进行全封闭围挡施工，施工现场脚手架外侧必须使用密目网进行封闭，减少建筑物内部扬尘的扩散。施工现场木工加工车间必须采用全封闭房屋结构，室内应有吸尘、降尘装置。

(3) 合理选择建筑材料的运输线路，施工工地进出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处理，易产生扬尘的散装物料、渣土和建筑垃圾的运输必须进行密闭式运输并尽量避开靠近居民的道路。

(4) 严格控制在施工现场拌制混凝土，选择购买商品混凝土和预拌混凝土。

(5) 及时硬化地面或道路，干燥天气定期在泥土地面和路面洒水，防止施工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和渣土装卸产生的扬尘。裸露的场地应采用密目网或其他有机材料进行覆盖处理；对闲置六个月以上的现场空地，必须进行简易的绿化处理，如种植草皮等地被植物。

(6) 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在 48 小时内不能完成清运的，应当在施工工地内设置临时堆放场，临时堆放场应当采取围挡、覆盖等防尘措施。

通过采取以上洒水降尘、密闭运输等一系列治理措施，并尽可能缩短工期后，预计项目施工期扬尘产生量较小，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另外，项目装修工程共需消耗油漆 7.11t，向周围大气环境排放甲苯和二甲苯约 0.14t。施工装修阶段使用的油漆和稀释剂应尽量使用无苯或低苯的环保型油漆及稀释剂，并注意加强场区通风，因其为面源扩散，并且装修周期较长，污染物单位时间排放量较小，无组织排放浓度可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的要求（甲苯 < 2.4mg/m³，二甲苯 < 1.2mg/m³），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

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对声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施工期各种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虽然该影响随着施工的结束将自动消除，其影响时间短暂，但是由于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强度较大，故影响也比较大。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阶段各机械设备的动力噪声源声压级一般在85dB(A)以上(负载，距源10米处)。根据建筑项目的建设特点，首先经打桩、基础水泥浇筑等工序，建筑所使用得机械设备基本无隔声、隔振措施，即声源声级较高，声传播条件较好，对项目周边地区影响较大，经预测计算得出建筑机械动力噪声对不同距离的影响见表7-1。

表 7-1 建筑机械动力噪声在不同距离处的声级 dB(A)

声源名称	10m	50m	100m	150m
建筑机械噪声	85.0	71.0	65.0	61.5

由此可知，施工期的建筑机械动力噪声对该地块周边环境影响极大，白天和夜间的噪声级，因此必须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主要治理措施：

(1) 施工工艺和设备尽量采用低污染的先进工艺和低噪声的先进设备。

(2) 由于施工场周围敏感点较密集且距离较近，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和午间(12:00~14:30)施工。由于工艺需要、需要夜间施工、应向有关部门申请夜间施工许可证，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大量的动力机械设备。项目周边居民较为集中，施工时需尽量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运行动力机械设备的数量，尽可能使动力机械设备均匀地使用。

(3) 施工车辆经过敏感目标时应减速慢行，严禁鸣笛。并应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进行文明施工，建立健全现场噪声管理责任制，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素质培养，尽量减少人为的大声喧哗，增强全体施工人员防噪声扰民的意识。

(4) 相对固定的施工机械，如电机、风机、空压机等，应力求选择有声屏障的地方安置，或采用隔声措施，围挡措施，避开敏感目标。

(5) 注意机械保养，使机械保持最低声级水平；安排工人轮流进行机械操作，减少接触高噪声的时间；对在声源附近工作时间较长的工人，发放防声耳塞、头盔等，

对工人进行自身保护。

(6) 施工单位应该加强与附近居民住户的沟通，施工时，应在建筑施工工地显著处悬挂建筑施工工地环保牌，注明工地环保负责人及工地现场电话号码，以便公众监督及沟通。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拆迁垃圾、建筑垃圾、工程弃土以及施工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相对而言，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具有产生量大、时间集中的特点，对环境的污染是暂时性的，可采取一些临时性的措施加以保护。

根据项目设计工程方案和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施工周期约6个月，本项目无需在外取土，无需弃土外运，基本能做到土方平衡。

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及装修垃圾369.27t，向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申请指定位置堆放；包装箱和包装袋也可回收利用或销售给废品收购站，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约0.24t，可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卫生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另外，项目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尽量采用节能建材，实行标准施工、规划运输，不要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制造新的“垃圾堆场”、造成水土流失，严禁就近倾倒在附近水域内。其次，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也要收集到指定的垃圾箱(桶)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对于如废油漆、废涂料及其内包装物等，属于危险废物，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规定，由专人、专用容器进行收集，并定期交送有资质的专业部门处置。

5、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

项目建设期区域内有土方开挖、土地土壤裸露。区域绿地、树木会有一定影响，建议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进行护坡。施工场地局部应及时进行硬化处理，临时堆土场需修建围挡护坡，避免施工期因水土流失造成下水道堵塞和区域水环境污染。加强疏水导流，防止暴雨冲刷造成水土流失。应尽可能抓紧施工，缩短工期，以减轻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基建完工后，及时硬化路面和恢复厂区绿化。施工期结束后随着绿化率提高和场地硬化，生态影响也相应地随之消失。

同时，还应按城镇整体规划建设要求，进一步作好建设用地周边的绿化、美化工作，以尽快恢复建设用地区域的生态和自然景观，并尽可能补偿人文景观，使之与周围自然、人文环境融为一体。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共 $648\text{m}^3/\text{a}$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在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污水进入污水厂建设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水质可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后排入白沙河，在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经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 A 类后排入白沙河，经处理后对白沙河影响较小。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于 2016 年开工建设，湖南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采用较为先进的污水处理工艺 A2/O，其设计规模为 $5\text{万 m}^3/\text{d}$ ，先期日处理规模达到 $2.5\text{万 m}^3/\text{d}$ ，工程污水处理工艺采用“粗格栅+细格栅+沉砂池+水解酸化池+A2O+二沉池”，深度处理采用“絮凝+沉淀+过滤+二氧化氯消毒”处理工艺，处理时镇生活污水及产业园工业污水。污水处理厂尾水进行深度处理并部分中水回用，未利用尾水排入白沙河。目前污水处理厂还未建设完毕，但已建好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业园污水，处理效果可使处理后的污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因工业园区内入住企业较少，且本项目污水量较小，不会对该厂水质、水量造成冲击。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成前将使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业园污水。因此，本项目污水纳入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可靠的。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垃圾收集站恶臭影响

为便于垃圾的统一清运，项目内设有垃圾桶收集。垃圾堆放过程中产生发酵臭气，主要污染物为 H_2S 和 NH_3 ，此外还有甲硫醇、甲胺、甲基硫等有机气体。项目垃圾收集点采用密闭带盖分类塑料垃圾桶储存收集垃圾，并用塑料袋分装，垃圾及时在厂区垃圾桶集中后，再由环卫部门送往汨罗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处理。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避免垃圾堆放时间过长产生恶臭气体及垃圾渗滤液。通过以上措施，垃圾收集站的恶臭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

（2）汽车尾气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来自车辆进出停车时排放的废气，项目共设小车停车位 212 个，货车停车位 48 个，分布在项目厂房附近。地面停车位较分散，启动时间较短，因此废气产生量小，在露天空旷条件下很容易扩散，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经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车辆交通噪声和物流装卸噪声。交通噪声属于瞬时间歇性噪声，非连续产生，通过加强管理，可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物流装卸噪声主要来自于叉车、牵引车等装卸设备和货物装卸过程中碰撞发出的噪声。

为有效降低项目运营噪声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应采取以下噪声减缓措施。

（1）声源控制：物流设备选型上选用噪声较小的电动叉车、电动牵引车等设备，并通过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维护，对设备定期加润滑油进行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减少设备运转不正常而产生的噪声；

（2）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通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尽量减小对外界环境的噪声影响，尽量在昼间进行装卸货物；

（3）加强管理：加强项目管理和公众参与、监督，一旦发现噪声扰民或有关投诉，应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影响。

经过优化设备选型和厂房隔声等措施后场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对区域声环境和环境敏感点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经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9t/a。生活垃圾主要以有机物为主，如随意乱堆乱放，将对小区居民及周围的环境产生极大的污染。

治理措施：为方便对垃圾的及时处理及防止生活垃圾对环境的污染，本项目在厂区各处设若干个封闭式生活垃圾桶，生活垃圾经及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处置，保证垃圾桶及周边环境整洁，每天定时对垃圾转运站地面进行冲洗，可有效防止垃圾渗滤液的产生。

经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并及时清运后，能保证小区内环境清洁卫生，项目营运期固废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5、清洁生产水平分析

清洁生产分析的要求、目的和意义

(1) 清洁生产的要求

清洁生产是一种新的污染防治战略。它是将整体预防的环境战略持续应用于生产的全过程、产品和服务中，以增加生态效率和减少人类及环境的风险。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工业建设项目应当采用能耗小、污染物产生量最小的清洁生产工艺，合理利用自然资源，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国家环保总局[环控（1997）232号]《关于印发国家环保局关于推行清洁生产若干意见的通知》中，明确提出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包括清洁生产的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2002年6月29日通过。

(2) 清洁生产的目的是意义

清洁生产是一项实现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的环境战略，概括的说就是低消耗、低污染、高产出，是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环境效益相统一的先进生产模式。清洁生产的目标是节省能源，降低原材料的消耗、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清洁生产的基本手段主要是通过改进工艺技术，最大限度地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水平和向社会提供清洁产品，争取废物最少排放。

(3) 实现清洁生产的途径

实现清洁生产的主要途径包括：

——污染源削减，用无污染、少污染的能源和原材料替代毒性大、污染重的能源和原材料，选用消耗少、效率高、无污染、少污染的工艺及设备等措施实现源削减，使污染物产生之前就被削减或消灭于生产过程中；

——最大限度的利用能源和原材料，实现废物循环利用，建立生产闭合圈；

——发展处理效果好，占地面积少，投资少，见效快的环保技术，搞好末端治理；

施工期的清洁生产分析

本次评价将针对项目生产特点，采用生命周期评价（CLA）的思想对产品生产链进行系统分析，重点选择、原材料选择、能源和原材料利用、污染物的控制与削减等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施工中主要工程内容为施工场地的平整和新建筑的建造，整个施工过程中没有化学

反应的发生，所有物质仅发生物理变化，因此，相对该项目施工而言，清洁生产主要是要求施工中尽量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并积极选用新型建筑材料和先进施工设备。该项目施工中为贯彻“清洁生产”原则，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施工方式的改进和建筑材料，施工设备的选用：

(1) 施工方式的改进

①采用机械化、现代化、程序化、技术化的施工方式，以尽量缩短施工时间，并采取各种措施（如洒水抑尘、设置围栏等）减少施工中粉尘的排放量；妥善处理处置施工后期建筑垃圾的存放和综合利用问题。

②施工现场积极推行文明施工，大力开展“5S”（指对施工现场各施工要素，所处状态不断进行整理、整顿、清扫、清洁和素养）活动，实施合理定置和目视管理，使施工现场秩序化、标准化、规范化。

③积极推广应用施工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现代化管理方法，提高机械化作业程度。尽可能地集中设置现代化搅拌站，采用商品混凝土、混凝土构件，钢木加工等；改革施工工艺，手工作业和劳动强度；努力实现施工现代化，使文明施工达到新的更高水平。

(2) 施工设备的选用

建议施工单位使用低噪声、低能耗的环保型施工机械。

营运期的清洁生产分析

本项目厂区建成营运后，根据其特点，确定其清洁生产的内容有：

①做好厂区营运中生活废水污染防治工作，确保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②做好厂区生活垃圾等污染物的处理处置及污染防治工作，使污染物的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环保规定要求。提倡垃圾袋装化，建议实行分类收集（分有害类、可回收类和不可回收三类），尽量回收利用，其余的集中无害处理后回填大自然。

③做好厂区绿地景观的保护工作，保证营运中厂区内绿地不被破坏、不减少，景观不变样。

节能措施

该项目用水由工业园自来水管网供应，可以达到清洁生产一级标准要求；用电来自市政供电网供电，为清洁能源。

该项目多采用的节能门窗的保温隔热和密闭技术、建筑照明节能技术与产品等，基

本符合《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在节能、节水、节地、节材等方面符合《关于发展节能省地型住宅和公共建筑的指导意见》。

厂区公共照明系统，可考虑使用太阳能，减少电能消耗。

清洁生产结论

综上分析，该项目建成运营期，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的因素，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拟建项目在资源、能源利用、污染物产生排放各方面均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实现了节能、降耗、减污的目的。

6、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为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项目，仅用于成品汽车零部件的仓储及物流配送。不涉及产品的生产及加工工艺，项目不设油库等。

根据项目特点分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为：

1) 储存的货物在储存过程中突发火灾事故，产生有毒气体排放，污染大气环境，产生大量的消防尾水，如果排入地表水会造成水环境污染；

2) 项目机油的运输与仓储过程中如储存不当发生泄露及防渗措施不到位，渗入地下，会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

（2）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应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并切实落实。针对可能发生的火灾事故，本项目应采取如下风险防范措施：

1) 在仓库建设过程中，应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仓储屋面板采用不燃烧材料，室外设置消防栓，仓库内按照规定配备灭火器；

2) 在设计阶段合理确定建筑的位置、防火间距、消防车道和消防水源等；项目内消防车道应满足大型消防车的荷载及转弯半径的要求；同时，消防车道下的管道和暗沟等应能承受消防车辆的压力；建筑物的使用性质、结构类型、火灾危险性类别、耐火等级、层数和占地面积应满足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有关规定。

3) 项目运营过程中对消防给水系统进行定期检查，对消防给水系统故障应及时整改，并设置消防用水措施，以避免消防给水水源不足、影响消防救援造成抢险救援等不能及时到位，导致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扩大。

4) 消防器材应当设置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周围不准堆放物品和杂物，消防

设施、器材、应当由专人管理，负责检车、维修、保养、更换和添置保证完好有效，严禁圈占、埋压和挪用。

5) 本项目拟在场区设置消防水泵房和消防水池加压供给，消防水池有效容积为800m³，以满足全厂消防用水需求。公司应加强日常维护，保证消防水池正常蓄水及取水设备的正常运行。

6) 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消防用水量分别为：室外 40L/s，室内消火栓用水 10L/s；假定初期火灾灭火用时 30 分钟，则产生消防废水为 72m³。则本项目需要设置一个 80m³ 事故沉淀池和消防废水导排沟，因为如果发生火灾需要救治，消防废水中含有大量的悬浮物，泄漏机油等，该类废水必须进入事故应急池进行后续处理。

项目环境风险属于可控水平，在采取有效可靠的风险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前提下，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7、应急预案

(1) 应急计划区

①危险目标

a.根据项目项目的特点，确定危险目标为仓储区。

b.危险目标的危险特性：各危险目标若管理或操作不当，设备失修等，容易引起事故。事故处理不当，还可能会引起火灾事故。

c.危险目标周围可利用的安全、消防设施、个体防护的设备器材及其分布。储油区配置消防水带、灭火器、石棉毯、消防沙池，有消火栓、石棉毯、灭火器等，并配有消防雨衣、雨鞋、防毒面具、消防器材等防护用品、用具。

②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保护目标：附近区域环境空气及附近的居民。

(2)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

①应急救援组织机构设置

a.公司应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各部门负责人组成，同时公司还成立应急救援小组。

b.组成人员：应急救援组织机构总指挥为总经理，副总指挥为安全副总，组成人员由各部门负责人组成，总经理不在时由安全副总代替总指挥。

②主要职责

a.制定修改本公司应急救援预案。

b.组织本公司应急救援队伍，并组织实施、训练、演习，并督促检查各项救援的准备工作。

c.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信号，组织指挥应急救援队伍和公司职工进行救援行动。

d.向上级报告和通报情况。

e.组织调查事故发生原因，总结事故应急救援的经验教训。

f.总指挥负责组织应急救援工作。

g.副总指挥负责指挥应急救援的具体工作，事故报警和报告以及抢险救援指挥，协调工作。

h.其他各部门协助做好现场的扑救工作。应急救援小组，现场各就各位，履行自己的义务。扑救组实施扑救、抢险；联络组负责联络有关人员；救援组负责救援工作。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或最先发现的人员必须立即报告总指挥，总指挥根据事故级别报告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必要时同时报告当地公安、安监、环保部门。

对于一般事故：事故发生后应立即报告救援指挥领导小组，并报市安监局等相关部门备案。

对于重、特大事故：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应在事故发生后 2h 内将重特大事故准确、全面地报告给县安监局和省、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的内容为：事故时间、事故地点、事故发生单位、事故简要情况、抢救情况、事故死亡人数（含失踪）、受伤人数（含中毒）、估计直接经济损失等。

(4) 应急救援保障

a.设置应急救援指挥部，成立事故应急救援小组，负责现场抢险救援。

b.建立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档案，编制消防设施配置图，现场平面布置图，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等资料。

c.配备防毒面具、消防器材等应急救援装备及应急救援药品。

d.建立比较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员工培训，组织不定期的演练。

(5) 报警、通信联络方式

任何人发现事故时有责任及时向公司内有关部门和人员报警，对外报警由趸船（无动力）总指挥或副总指挥决定。

对外应急救援电话：消防报警电话：119；医院急救：120。

（6）人员紧急疏散撤离计划

①若事故发生后，有可能危及职工和周围居民的安全时，指挥部成员立即派人组织附近职工紧急疏散、撤离，并组织人员通知周围居民紧急撤离，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②疏散撤离时，应注意风向，并且注意切断居民一切火源、电源，封锁站外道路的交通，严禁出入。

③疏散、撤离职工和居民时要注意不要拥挤，有序撤离，保证人身安全，不要因惊慌失措造成不必要的伤害。

④指挥部成员要经常对现场抢救人员进行清点，确保人身安全，在事故不可控制，有可能危及抢救人身安全，立即命令停止抢险救援行动，组织抢救人员迅速撤离事故现场。

（7）事故应急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①由现场应急救援指挥员根据救援现场实况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提出关闭事故应急救援程序的要求，由总指挥宣布关闭。

②由指挥部根据现场实况提出善后处理的各项事务，指定责任人。

③根据各方面责任人的意见，由总指挥作出恢复生产或重新建设的决定。

（8）应急培训计划

在应急预案制定后，定期组织人员培训与演练，要求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每次演练后，进行回顾、总结、修订、完善预案。

项目涉及的机油等属于轻微毒性危险物质，必须按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安全评价，并取得消防、安全部门相关许可证后方可投入运营。

8、项目审批原则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仓储物流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项目建设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之列，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大里塘路与坪上路交界处东北角，其建设用地性

质为一类物流仓储用地(附件7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其使用功能符合规划要求,项目选址所处位置交通便利、地势平坦、地理位置优越,有利于汽车零部件的仓储和运输。通讯便捷,水资源丰富,能源供应充裕,适合于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和运营,故本项目选址基本可行。

(3)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定位相符性分析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定位为:长沙经开区的配套产业园区、飞地型生态产业园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园区要求提高企业准入门槛,限制高污染、高能耗、低效益的企业进入,禁止引进排水涉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物的企业,禁止引进电镀、线路板、大型喷涂等企业。据《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汨罗(弼时)产业园总体规划(2014~2030)》内容可知园区用地规划仓储用地总面积19.18公顷,占总建设用地面积的1.17%。本项目为仓储物流类项目,无重大污染且项目选址符合用地规划,即本项目与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定位相符。

(4) 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大里塘路与坪上路交界处东北角,对外交通运输主要依托场区南部紧邻的大理塘路和北部的立新路进行。库区道路路面宽度为6m~15m,道路转弯半径不小于12m,能满足厂区内工作车辆和消防车辆的进出。现状公路宽能满足交通运输要求。场区设置两个入口,其中主入口位于场区南部,次入口位于项目北部。本项目有五间库房、充电房、配电房、水泵房、辅助房、两个门卫室。项目西侧由北至南依次为,北门卫、库房一、库房二、库房三、库房四;项目东侧由北至南依次为充电房、配电房、水泵房、辅助房、库房五、南门卫。(详见附图二),地上停车位77个,分散在项目四周道路沿线。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处理好场区和场外关系,充分利用地形、地势及工程地质条件,合理地布置建、构筑物和各种设施,总平面布置紧凑合理,人流、货流通畅短捷,与场区外道路的衔接平缓过渡,降低道路坡度,减少土石方量,并且厂房间距符合消防要求。因此,从本项目总平面布局基本合理。

9、环保工程及投资分析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项目总投资为12000万元,预计其中环保投资为120万元,占总投资的1%。

表7-3 环保投资估算及“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防治措施	数量	投资估算 (万元)	预期治理效果
1	施工 污染	施工废水简易沉淀池、修建护坡、设立场界围挡、洒水降尘、采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音等措施	/	10	减轻施工期环境影响，确保达标排放，避免施工扰民
2	废水	化粪池、隔油池、事故沉淀池	/	10	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准
3	废气	发电机废气：抽排风设施	/	5	GB16297-1996标准
4	噪声	设置变电所设备用房、基础减振、消声隔音等一系列噪声控制措施	/	15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5	固废	垃圾箱	/	10	及时清运，不影响环境卫生
6	生态	绿化 (m ²)	7300	70	吸尘降噪，美化
合计				120	

10、项目验收监测

项目验收监测内容见下表 7-4

表 7-4 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内容表

类型	监测因子	执行标准
废水	施工期：施工区废水排放口，CODcr、SS、石油类废水量及浓度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营运期：总排废水口 CODcr、SS、石油类废水量及浓度	
废气	施工期：施工现场 TSP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噪声	施工期：施工场界四周昼间和夜间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要求
	营运期：场区四界昼间和夜间噪声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 3 类标准
固废	施工期：建筑固废、生活垃圾	管理措施完善，规范储存、及时规范清运，不影响环境卫生
	营运期：生活垃圾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施 工 期	空气 污染 物	施工扬尘	粉尘	加强施工管理、区域洒水降尘，物料堆场设置围挡，及时硬化路面，及时清运废渣	对运输沿线及周边不产生明显影响
		装修整饰	甲苯、二甲苯	选用低苯或无苯的环保型油漆，加强通风，面源扩散	对周边区域大气环境不产生明显影响
	水污 染物	冲洗废水	SS、石油类	隔油沉淀处理	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排放标准
		生活废水	COD _{cr} 、SS、BOD ₅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	
	固体 废物	建筑固废	拆迁建筑垃圾	运至市政指定位置堆放	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土石方	就地回填	资源化利用
			施工弃渣	运至市政指定位置堆放	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环卫部门清运至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产生的垃圾得到及时清运处理，区域内环境卫生
	噪声	落实严禁压桩机、振动棒等高噪音设备夜间施工，并选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在施工区周围设置隔声围挡；尽可能缩短工期等各种噪声防治措施后，可达《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限值。			
	营 运 期	空气 污染 物	柴油发电机	烟气	抽排风设施
水污 染物		生活废水	COD _{cr} 、SS、BOD ₅ 、NH ₃ -N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准
固体 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卫生处理	区域内环境卫生
噪 声		运营期经环保措施治理，并通过禁止汽车鸣笛，大声喧哗，设置警示标语等措施后，项目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主要生态影响：					
<p>本项目建设场地有土方开挖，施工过程因原有植被的破坏而土壤裸露，在降雨时可能造成水土流失。</p>					

建议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进行护坡，对施工场地局部应及时进行硬化处理，临时堆土场需修建围挡护坡，避免施工期因水土流失造成下水道堵塞和区域水环境污染。加强疏水导流，防止暴雨冲刷造成水土流失。应尽可能抓紧施工，缩短工期，以减轻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基建完工后，及时硬化路面和恢复厂区绿化。施工期结束后随着绿化率提高和场地硬化，生态影响也相应地随之消失。

同时，还应按城镇整体规划建设要求，进一步作好建设用地周边的绿化、美化工作，以尽快恢复建设用地区域的生态和自然景观，并尽可能补偿人文景观，使之与周围自然、人文环境融为一体。

本项目区内实施乔、灌、草相结合的空间绿化，建成后绿地率为 35.89%，对营造清新、优美的环境和道路街景起到了较好的作用，在避免水土流失的同时，既可吸尘降噪，又美化了环境。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工程概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物流库房、综合楼、大门和门卫室、消防泵房、动力站房、污水处理站房的建设；配置配套运输车辆、物流配送设备和信息服务管理系统；完善道路、水电气综合管网及绿化、环境保护工程。

项目占地 7267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174 平方米，其中，库房一 8968 平方米、库房二 8968 平方米、库房三 5996 平方米、库房四 5996 平方米、库房五 6545 平方米、充电房 744 平方米、辅助房 538 平方米、配电房 136 平方米、水泵房 185 平方米、南门卫 50 平方米、北门卫 48 平方米。

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生产对促进湖南省汨罗市制造物流行业发展及扩大当地就业机会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项目建成后可为当地带来较高的利税收入，为县域经济发展做出贡献，有着重大的社会效益。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要求，产品和服务市场广阔而且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抗风险能力强。因此，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无论在经济上还是社会效益上都是可行的。

2、环境现状

项目区域各项指标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对比分析，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PM₁₀ 日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较好。

监测结果表明，白沙河断面水质各项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根据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拟建地环境噪声现场监测结果，项目各边界噪声监测指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要求。

3、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生活污水经项目污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通过污水管道排入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后最终排入白沙河。不会对水体造成较大影响。

(2) 空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汽车尾气较少，且路面经洒水扬尘较少。因此对周围环境的大气质量影响很小。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装卸设备和货物装卸过程中碰撞产生的装卸噪声。对于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装卸设备和货物装卸过程中碰撞产生的装卸噪声可通过对声源进行控制、设备优化、加强管理等一系列措施后，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采取上述措施妥善处置后，项目固废对环境无明显不利影响。

4、综合评价结论

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乐浦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汨罗市总体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建成以后，有利于提高员工生活水平，繁荣当地社会经济，使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社会经济实施可持续发展。

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分为施工期与营运期两个阶段，施工期不利影响主要为施工产生的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和施工噪声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等，其影响有一定的时效性，在施工结束后即消失。营运期主要不利影响为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等，通过采取相关措施后，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通过评价分析，本项目产生的污染问题，严格按照环评建议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可行。

二、要求与建议:

1、项目建设应严格遵守“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环保设施的配套建设，做到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建设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在未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之前应禁止施工。

2、在设计中应积极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尽量采用节能材料和清洁能源，做好项目排水的雨污分流和垃圾分类收集，尽可能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3、尽量缩短工期，减少工程扰民的时间，施工期间，施工机械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以及本环评提出的治理措施，控制

粉尘、噪声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制定严格的防火、防爆制度，定期对生产人员进行消防等安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督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并设计紧急事故处理预案，明确消防责任人。

5、按要求落实消防措施，并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的规定，配置相应类型与数量的灭火器。

6、加强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环保意识，设置专人负责环保，确保各项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7、禁止运输与存储汽车零部件以外的商品和物件。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专家评审意见表

附件 2 专家签到表

附件 3 项目委托书

附件 4 项目监测报告及质保单

附件 5 申请办理环保手续报告

附件 6 汨罗市发改委备案文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监测布点图